

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研究

李 白 鹤

(武汉大学 哲学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2)

[作者简介] 李白鹤(1981-),女,湖北黄梅人,武汉大学哲学学院博士生,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摘要] 英国哲学家波兰尼首次在认识论领域提出“默会认识”这一概念。波兰尼的“默会认识”,实质上就是认识主体对认识对象身心合一的整体理解。波兰尼认为,默会认识是人类获得和持有知识的终极能力,在认识的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在对认识主体的地位和作用的重视上,其思想表现出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某种契合关系。这种契合关系是我们吸收和借鉴波兰尼默会认识思想的基础,并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发展提供了有益启示。

[关键词] 波兰尼; 默会认识思想;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中图分类号] B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7320(2006)04-0501-05

在认识论领域首次提出“默会认识”这一概念的是英国哲学家波兰尼。他在《个人知识》一书中开始研究与言传认识相对的默会认识形式,并在后来的《人的研究》、《识知与存在》、《默会层次》等著作中逐渐形成了有关默会认识的理论体系。他的认识论思想在 20 世纪 80 年代引起了西方学界的关注,甚至被一些学者誉为认识论上的“哥白尼式的革命”。

在国内认识论研究中,有关言传认识的研究相当深入,但对于默会认识形式,则由于它的非言传性和非明晰性,人们的探讨和研究还较为有限。然而,作为认识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默会认识在认识论中具有重要的、不可忽视的地位和作用。因此,对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进行系统的研究,对于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具有重要意义。

一、波兰尼的“默会认识”的本质

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是相对于言传认识而言的。波兰尼分析了默会认识的三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是“默会成分支配一切,以致言述实际上变得不可能”^[1](第 129 页)。他举出了诸如骑车和学习解剖学时对空间结构的掌握等例子,认为这些认识过程的细节和通过认识获得的知识都无法通过言语来具体、详尽地描述。

第二种情况是“默会成分的信息很容易被明白易懂的言语传达,以致默会成分与携带其意义的文本共同扩张”^[1](第 129 页)。在这种情况下,认识的对象以言语为载体,但认识对象并不是言语本身,而是言语所携带的信息,对这些信息的认识是以对言语的认识为工具的。他以读信的例子说明,在读信时,认识活动的焦点是对文本意义的认识,对文本的意义的认识需要对文本中的词语进行理解,但这种理解只是一种附带觉知,处于注意力的焦点之外。在这样的认识活动中,认识者通过认识获得的知识可用言语表达出来,但认识的过程却无法通过我们的言语明确、具体地表达出来。

第三种情况是“由于说话者不知道或不大知道他在说什么而使默会成分与形式成分相分离”^[1](第 129 页),也就是思维与言语表达不一致的情况。把认识表达出来要采用言述的解释框架的选择就包含有不确定性,有可能因为采用了错误的解释框架而导致并没有清楚地表达出真正的认识。波兰尼认为,“这种危险在人类实施的一切高级形式的推理中都是固有的”,“从严格的意义上来讲,我们的数学、科学、哲学或神学实践永远不能摆脱这样的体系”^[1](第 140 页)。

由波兰尼对默会认识三种情况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出,默会认识的“不可言传”主要表现在:通过认识所获得的知识

无法用言语详尽、准确地表达出来；认识的过程无法用言语明确、具体地表达出来；言语符号构成的解释系统本身的缺陷使表达具有某种不确定性，因而无法准确地把认识表达出来。这里表明，波兰尼的“默会”与我们通常所说的“只可意会，不能言传”中的“意会”及维特根斯坦的“不可说”是有区别的。我们通常所说的这种意会的“不能言传”除了表现为由于认识活动的复杂和语言的局限，认识的过程无法被言语详尽、准确地描述外，还表现为某种认识本可以被言传，但主体出于某种目的或由于外部环境的限制，而不能将其表达出来。这显然不是波兰尼所探讨的默会认识之“默会”。默会认识的“不可言传”与维特根斯坦所谓的“不可说”也是有区分的。维特根斯坦说：“确实有不能讲述的东西，这是自己表明出来的，这就是神秘的东西”^[2]（第 97 页），“神秘的不是世界是怎样的，而是它是这样的”^[2]（第 96 页）。维特根斯坦认为，对于这些神秘的东西，我们应当沉默。波兰尼则指出，“不可言传”的东西，并不就是不能谈论的东西，“断言我自己具有不可表达的知识并不是要否认我能谈论这种知识，而只是否认我能恰当地谈论它”^[1]（第 135 页）。“我所说的‘不可表达’只是意味着我知道并能描述的某种东西，尽管这种描述比通常的情形更不准确甚或非常模糊”^[1]（第 131 页）由此，针对断言维特根斯坦的“凡不可说的，应当沉默”，波兰尼指出，对不可言传的默会认识的讨论“既不是不可能的也不是自相矛盾的”^[1]（第 135 页）。

造成默会认识的种种不可言传性的根本原因在于：默会认识是一种身心合一的认识活动，是一种对对象的整体认识活动。身心合一是默会认识的最大特征。在像游泳和骑车这样的技能性活动中，主体的身心合一表现得最为明显。波兰尼在对学习这类技能性活动进行分析时指出，初学骑车的人即使被告知保持平衡的规则，仅靠这些规则，他也无法学会骑车，因为这些规则无法代替实践知识，而实践知识只能通过身体化活动的参与才能够被个人所默会地掌握。身体化活动是默会认识的重要构成要素。波兰尼认为，“我们的身体总是作为从理智上和实践上控制周围事物的基本工具而使用的”^[3]（第 25 页），“我们是通过附带地意识到外部物体在我们身体内造成的冲击以及身体发出的回应来观察外部事物。”^[4]（第 147 页）对身体的附带性应用，也就构成了认识的默会成分，这也是我们无法用言语详尽、具体地描述学习骑车和在众人中辨认出某张面容等认识过程的原因所在。默会认识是对对象的整体认识。“人们经常能在注意力从未聚焦细部的前提下理解整体。我们仅是从这些细节结合之后所具备的意义着手，附带地体知到这些细节，但并不知道这些细节本身究竟是什么。”^[5]（第 124 页）这种对细节的附带觉察构成了认识的默会成分，也就造成了认识过程的不可言传。波兰尼以阅读文本的例子对此进行说明。在阅读文本时，我们是将文本整体作为认识对象并把握其意义的，对于作为其组成部分的字词等则只是附带觉知，“当我读信后得到了信息并考虑着信中的信息时，我不仅附带地觉知了它的文本，而且觉知了文本中的词语过去出现过的种种场合。而我正是通过这样的场合而理解词语的”^[1]（第 137 页）。

波兰尼用“理解”来总结所有的默会认识。他说：“我们的默会能力是通过重组我们的经验以便对它进行智力控制而取得这些结果的。有一个词能包括所有这些操作，这些操作在于领悟经验，即懂得它的意思，这个包罗了一切的词就是‘理解’”^[3]（第 23 页）。他指出，理解的功能包括知道我们意图做什么，知道我们所指的意思是什么，或知道我们正在做的是什么。他认为，纯粹的思想默会的过程是理解的过程；而习得一种技能，无论这种技能是肌肉上的或是求知上的，也是获得了一种理解。由此可见，波兰尼的“默会认识”就是主体对认识对象身心合一的整体理解。作为主体身心合一的理解活动，默会认识离不开认识主体；而作为无法言传的认识，默会认识又无法通过语言详尽、准确地表达出来。因此，默会认识既依赖于认识主体的个人理解，又因为无法言传而不能交流，从而表现出强烈的个人性和内在性。

由于具有强烈的个人性、内在性，默会认识与神秘经验、无意识、非理性认识等在某些方面似乎有相近之处，但从本质上讲，默会认识与这些认识有着根本的不同。

首先，波兰尼曾经明确指出，不可表达的默会认识不应被视为神秘经验。神秘经验也被认为是个人的、内在的和不可言传的。但是，就神秘经验而言，认识对象是不可知的；而默会认识是“我知道这些东西，尽管我无法清楚地说出或几乎无法说出我知道的是什么”^[1]（第 131 页）。默会认识并非完全不能言说，而只是不能充分、恰当、准确地言说。

其次，默会认识也有别于无意识。附带觉知虽不处于认识的焦点中，但并非是无意识。波兰尼指出，“焦点觉知必定是有意识的，而附带觉知则可以有各种不同的意识深度。在阅读文本或听演讲时，我们都有一种完全有意识的附带觉知，即使从其信息方面看——信息一直是我们注意力的焦点——我们也对其文本保持着有意识的觉知。”^[1]（第 138 页）因此，波兰尼“不同意把一切不可表达的思维过程说成缺乏思维特征”^[1]（第 138 页），默会认识不能等同于无意识。

再次，默会认识也不等同于非理性认识。作为主体身心合一的整体理解活动，默会认识也具有灵感、直觉、顿悟、想象等非理性因素的内在性、个人性、不能言传性、整体性等特点。在认识活动中，默会认识的发生不仅经常伴随着非理性因素的作用，也包含着种种非理性认识形式。但是，默会认识中还包含有理性认识形式，默会认识并不能与非理性认识相等同，而是一个比非理性认识的外延更广的范畴。因此，波兰尼的“默会认识”实质上就是认识主体对认识对象身心合一的整体理解，它具有个人性、内在性、不可批判性等特征，但与非理性认识、无意识、神秘经验等又有着根本的不同。

二、波兰尼的“默会认识”的结构和作用

格式塔心理学研究发现,人的知觉总会自然而然地表现出一种追求事物的结构整体性的特点。认为,格式塔(即整体)先于部分而存在并制约着部分的性质和意义,而且格式塔不能还原为基本的感觉元素。波兰尼将这一研究引入对默会认识的分析,他将人们对一个事物的觉知分为“焦点觉知”与“附带觉知”。焦点觉知是指我们注意力集中于对认识对象整体的觉知;附带觉知是指构成对象整体的细节虽并非我们的注意力的焦点所在,但仍能被我们所觉察。波兰尼指出,在人的每个现实的觉察认知里,这两种觉察因素都不可避免地同时存在;然而,两者又相互排斥,因为“我们的注意力一次只能保持在一个焦点上”^[1](第85页),当注意力从焦点转向附带觉知的细节时,理解的过程将彻底崩溃。

波兰尼认为,默会认识的结构就表现为把内在的附带觉知融汇到对外在物体的焦点觉知之中。这一融汇依赖于我们的智力行为,“通过智力行为,我们把某些事物附带地整合到我们的焦点关注中心之中。”^[1](第92页)同时,身体化活动也是默会认识的重要组成部分。他认为,身体与思想之间的联系可被视为默会认识中附带性部分与焦点性部分之间的联系的一个范例。波兰尼说:“我们是通过附带性地意识到外部物体在我们身体内造成的冲击以及身体发出的回应来观察外部事物。人类关于这个世界的一切有意识的行事,都牵涉到对自身身体的附带性应用。”^[4](第147页)为此,他引入了“内居”的概念,“我们在使用自己的身体注意外部事物时,也使用了外部事物的局部以认识事物全貌。换句话说,我们必须深入到摄悟对象的局部之中,以便能由局部而意识到它们的结合意义,从而认识整体——我把这种深入到局部之中的做法称为内居。”^[5](第200页)他认为,要认识摄悟对象的整体,我们必须内居于构成对象整体的局部当中,这既是通过对对象的体验将自己的个人存在内居于对象之中,同时也是将对象同化为身体的一部分。

总之,在波兰尼那里,默会认识的结构就是把内在的附带觉知融汇到我们对外在物体的焦点觉知之中。这一融会过程是我们通过对身体的附带性地应用认识外部物体的过程,也是我们通过内居于事物的局部而认识事物的整体的过程。

言传认识和默会认识作为人类认识的两种形式,是认识过程中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对默会认识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的探讨,离不开与言传认识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作用的对比,离不开对两种认识形式在认识过程中的关系的考察。在二者的关系上,波兰尼认为默会认识是言传认识的基础,强调默会认识对言传认识的决定作用。波兰尼指出,人对于动物的巨大智力优势的确可以归因于人的语言天赋,但这丝毫不能贬低人的默会能力的至上地位。因为人们对语言符号的使用本身是“积累各种题材之细节,深思熟虑,不断思考,然后将之用符号表述出来的过程——是一个默会的、非批判的过程”^[5](第119页),这个过程“也是在我们脑中实现的,……人类的整套言传装备只是一个工具箱而已,或者说是实现人类默会才能的有效手段。”^[5](第119页)因此,从根本上讲,语言符号的使用本身就是一种默会行为,言传认识依赖于默会认识,“不依靠不能言传的了解我们就什么也说不出来”^[6](第267页)。

在强调默会认识的决定作用的前提下,波兰尼也肯定了言传认识对于新的默会认识的产生的作用。言传认识的内容和过程都可以被清晰地表达出来,这种清晰的表达使得许多信息得以保存和交流,而且“清晰的表达不只使我们更好地得到信息;它使我们的智力控制任何给定的信息,从而使我们更加充实。以便利、简要的形式储存信息,在思考上有巨大的益处,地图、图表、书籍、公式等等,为我们无论何时用新观点重组我们的知识提供了极好机会。”^[3](第24页)这种对信息的重组,就是人们的默会认识,而人们的创造性活动也正是在这种默会的重组行为中产生的。

波兰尼非常强调默会认识对创造性活动的作用。他认为,创造性活动是人类最杰出的思想活动,“人们将之前未能明知的领域纳入人类知识的掌控之下那一刻,正是人类思想最伟大之时”^[5](第114页)。创造性活动也就是对新知识的发现。波兰尼指出,对新知识的发现,“重铸了我们原有的言传知识框架,因此必无法在旧的知识架构中进行,而只能依赖人与动物共有的知性形式来进行,是一个在摸索中不断重新定位的过程。其实,人类之所以能发现新的知识,靠的正是小鼠在认识迷宫时所用的意会能力”^[5](第114页)。对新知识的发现,正是默会认识在摸索过程中所取得的成就,默会认识在人类完成新发现的创造性活动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默会认识是言传认识的基础,所有的言传认识中都有默会力量的存在,默会认识又在人类的创造性活动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由此,波兰尼得出结论,认识活动中“所有人类知识均是由默会的思想机能来塑造和支撑的,而这种机能为人类与动物所共有”^[5](第120页)。

三、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契合关系

近代认识论曾在“主体如何认识客体”的问题上争论不休。人们或者把认识主体看做是服从机械法则的物体,从而

把人的认识活动看成是消极被动地顺应自然律的活动;或者无限夸大的主体能动性,乃至认为客体的存在完全依赖于主体。

马克思主义则通过把实践概念引入认识论,正确解释了主体的能动性,真正实现了认识论史上的伟大变革。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强调必须从主体活动出发去考察客体和主体的规定性,从而实现了主体和客体的统一。实践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正是通过对人在认识中的参与、人在实践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的强调来解决“主体如何认识客体”的问题的。

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之所以被一些学者誉为认识论史上的“哥白尼式的革命”,正是因为他的默会认识思想使人们对于认识中主客体的地位和作用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他的默会认识思想强调了“认识中无法避免的个人参与”^[5](第 119 页),并通过对默会认识和言传认识这两种认识形式的作用机制的探讨,对“主体如何认识客体”的问题作出了新的解答。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对于“主体如何认识客体”的问题都给出了在认识论史上具有革命性意义的解答。这与二者对认识中主体的地位和作用的重视是分不开的,也体现出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之间的契合关系。具体而言,这种契合关系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强调认识不是一个被动的过程,而是主体积极发挥其能动性的过程。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旧唯物主义把外物看做是认识的来源,从客体方面看认识,无视主体能动性;康德强调认识起源于主客体的相互作用,但他所理解的主客体的相互作用还仅是发生在主体内部的理性活动。马克思主义总结以往人类哲学思维的积极成果,提出主客体相互作用的基础就是人的实践活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人的认识来源于主体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认识的本质是在实践基础上的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波兰尼也反对把认识看做是被动的,他把认识看成一种对被知事物的能动理解,看成一种需要熟练技巧的活动。波兰尼曾指出格式塔心理学家仅把完形知觉视为被动经验的缺陷,认为“他们所遗漏的恰好是对人类理解知识及相应地鉴别宇宙中人之地位的过程具有决定性作用的方面”^[5](第 120 页)。波兰尼认为,将各部分融合为一个整体,将各种细节整合为一个综合体是认识者在追求知识的过程中主动塑造其经验的过程,是认识者积极发挥其默会能力的过程。

第二,强调主体在认识中的作用,但又区别于无限夸大主体作用的主观主义。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从实践的观点出发,强调认识是主体发挥主观能动性的过程,强调由于主体自身目的、情感、意志、认识水平等因素的影响,认识的结果不可避免地会打上主体的印迹。但在强调主体主观能动性的同时,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也强调这种能动性必须建立在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的规律的基础上。波兰尼则强调,作为人类最根本的认识能力,默会认识离不开认识的主体。在他看来,作为无法言传的认识,默会认识不具有言传认识的公共性和普遍性,它依赖于认识主体的个人理解,而这种理解的结果又是不可言述的,表现出强烈的个人性。但是,波兰尼既强调“认识中无法避免的个人参与”^[5](第 119 页),又严格区分个人性和主观性。波兰尼认为,与“我们仅仅于其中承受自己的感觉的种种主观状态”^[11](第 460 页)不同,默会认识的个人性表现为“一种个人选择,它寻求并最终接受某种被认为与个人无关地提出来的东西”^[11](第 463 页)。主观性完全局限于个人内在的感受,而个体性的认识还要“服从它自己认为是独立于自己的要求”^[11](第 460 页)。

四、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对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发展研究的启示

当代科学和实践的飞速发展,拓展着人们的认识视野,提出了许多新的认识问题,并对以往被认为是已经解决了的一些问题也提出了新的质疑。面对这样的现实,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要得到丰富和发展,必须借鉴当代认识论中的重大理论成就。

波兰尼的认识论在西方被一些学者誉为当代认识论中的哥白尼式的革命,它对当代认识论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广泛的影响。而且,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对当代认识论的深化,其方向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发展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如前所述,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将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强调必须从主体活动出发去考察客体和主体的规定性,而波兰尼通过对默会认识形式的考察揭示了“认识中无法避免的个人参与”^[5](第 119 页),两者在对认识主体的地位和作用的重视上表现出某种契合关系。因此,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研究应当借鉴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

波兰尼默会认识思想对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发展研究的启示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重视对默会认识及其与言传认识的关系的研究。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研究中,长期以来人们并未区分默会认识与言传认识两种认识形式,对认识的探讨基本上都是从言传认识的角度出发。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为我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从默会认识入手,探讨认识过程中默会认识与言传认识的互动,必将使我们对认识的本质和结构的探讨更加深入和全面。

第二,重视对与默会认识相关的非理性因素的研究。波兰尼对与直觉、顿悟、想象等非理性因素密切相关的默会认识的考察,给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对认识中非理性因素的作用的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切入点。默会认识也具有灵感、直觉、顿悟、想象等非理性因素的内在性、个人性、无法言传性等特点。在认识活动中,默会认识的发生也经常伴随着这些非理性因素的作用。从默会认识的发生和作用机制来研究认识中的直觉、顿悟、想象等,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这些非理性因素的地位和作用。

第三,重视对体验在认识发生中的作用的探讨。波兰尼通过“内居”一词来描述默会认识的发生是主体置身于客体内部进行体验,揭示了认识的发生既不是内部预先形成的主体结构的展开,也不是外界事物的简单反映,而是主体通过对对象的体验将个人存在内居于所把握的对象之中。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对体验在认识发生中的作用的重视,对当代中国的马克思认识论研究也有着重要的启示作用。

此外,波兰尼默会认识思想的缺陷和不足也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研究提供了经验教训。波兰尼关于默会认识的讨论在某些方面也有局限性,如他有时将动物的默会能力与人的默会能力视为是同一层次的能力、他所理解的实践仅限于个人的行为,等等。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研究应当以此为鉴,对人的认识活动作出更全面、更深入的理解和阐释。

总之,波兰尼默会认识思想启示我们,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研究应当关注认识的默会维度,重视认识活动中“个人不可避免的参与”。通过吸取和借鉴波兰尼的默会认识思想来促进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研究,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发展,这也是我们探讨波兰尼默会认识思想的根本目的之所在。

[参 考 文 献]

- [1] [英]波兰尼. 个人知识 [M]. 许泽民,译.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0.
- [2] [奥]维特根斯坦. 逻辑哲学论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 [3] [英]波兰尼. 人类的意会知识 [J]. 刘仲林,译. 自然科学哲学问题丛刊, 1984 (3).
- [4] Polanyi Michael Knowing and Being [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9.
- [5] [英]波兰尼. 科学、信仰与社会 [M]. 王靖华,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 [6] 刘仲林. 波兰尼及其个体知识 [Q]. 现代外国哲学:第五辑.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84.

(责任编辑 严真)

On Polanyi's Concept of Tacit Knowing

LIBaihe

(School of Philosophy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Hubei China)

Biography LI Baihe(1981-), female Doctoral candidate School of Philosophy Wuhan University majoring in Marxist Philosophy

Abstract It was Michael Polanyi the English philosopher who first put forward the conception of “ tacit knowing”. This paper studies Polanyi’s thought of tacit knowing and points out that Polanyi’s thought of tacit knowing shows certain coincidences with Marxism epistemology. Based on these coincidences, the study on Polanyi’s thought of tacit knowing can be helpful in furthering the development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Marxism epistemology.

Key words Polanyi thoughts of tacit knowing Marxism epistemology